

##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43号文核准,公司通过向社会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5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5.35元,共募集资金29,4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92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7,505.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06年12月14日全部到位,已经福建华兴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闽华兴所(2006)验字F-011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09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22764.07万元,2010年1月1日至本报告日累计投入593.22万元,尚需投入686万元,尚需投入的资金为募投项目的设备及工程尾款;预计节余募集资金3761.54万元(含募集资金累计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出现节余的主要原因有:1、在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期间,随着国内制造业的快速发展,部分国内设备的技术水平得到了较大提高,且价格低于同类进口设备,在满足产品质量和产能的情况下,原计划采购的部分进口设备采用国产设备替代和自己研发制造,节约了项目成本。2、受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影响,导致公司实际支付进口设备人民币金额减少。3、受金融危机影响,部分材料价格明显下降,公司实际支付低于原计划。4、随着公司中国布局战略的实施,公司五大基地建设的逐步展开,内部分工协作日益加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资金出现节余。

为了较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3761.5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

## 二、承诺事项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董事会亦承诺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的流动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较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减轻财务负担，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工，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五、保荐机构意见

海通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

浔兴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拟投资的三个项目之建设进度已超过 97%，考虑尚需投入的设备及工程尾款 686 万元，预计将节余募集资金 3,761.54 万元（含募集资金累计存款利息收入等），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同时，该事项已经浔兴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同意浔兴股份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3,761.5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21日